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0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2021 年 9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14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7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1%,收益 C 3.2%	募集资金	无
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 年 1 月 10 日	2022 年 4 月 18 日	高档收益率 3.2%;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3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高档收益率 3.10%;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13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1 年 4 月 8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3%,收益 C 3.4%	自有资金	无
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138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1 年 4 月 8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3%,收益 C 3.4%	募集资金	无
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1 年 1 月 11 日	2021 年 4 月 15 日	1.35%–3.2%	募集资金	无
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72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3.7%	募集资金	无
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5 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1 年 1 月 11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1.35%–3.2%	募集资金	无
6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85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1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7 月 20 日	3.35%	募集资金	无
7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3 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1 月 25 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高档收益率 3.15%;低档收益率 1.65%	募集资金	无
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博金"115 号指数挂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1 年 1 月 26 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4.5%;1%+参与率*Max(0,(期末价格-执行价格)/期初价格)	自有资金	无
9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井支行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0.9%-3.9%	自有资金	无
1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92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1 年 3 月 4 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3.35%	自有资金	无
1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2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 年 4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3%,收益 C 3.4%	自有资金	无
1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2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4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3%,收益 C 3.4%	募集资金	无
1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9 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21 年 10 月 25 日	1.95%–3.20%	募集资金	无
14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6 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4 日	高档收益率 3.10%;低档收益率 1.65%	募集资金	无
1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3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2%,收益 C 3.3%	募集资金	无
1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 年 7 月 19 日	2021 年 10 月 25 日	1.85%(低档收益率)–3.15%(高档收益率)	募集资金	无
17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高档收益率 3.2%;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18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6 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高档收益率 3.1%;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19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1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1%,收益 C 3.2%	募集资金	无
2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4 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高档收益率 3.1%;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21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0 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高档收益率 2.9%;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22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1 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高档收益率 3.75%;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23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1 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高档收益率 3.75%;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2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14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7 日	收益 A 1%,收益 B 3.1%,收益 C 3.2%	募集资金	无
2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 年 1 月 10 日	2022 年 4 月 18 日	高档收益率 3.2%;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26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高档收益率 3.10%;低档收益率 1.85%	募集资金	无

三、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 步森　　公告编号:2022-002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控股股东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企查查平台查询,及接到实际控制人通知,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江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恒正")股权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冻结的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持有的东方恒正股权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数额(元)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控股股东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执行人	原因
王春江	30,000,000	100%	60%	2022-01-07	2024-01-06	海口市公安局	司法冻结

冻结申请人及具体原因目前公司正在核实中,并将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持有的东方恒正股权累积被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数额(元)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控股股东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执行人	原因
王春江	30,000,000	100%	60%	2021-07-26	2024-07-25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王春江	30,000,000	100%	60%	2021-12-07	2024-12-06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王春江	30,000,000	100%	60%	2022-01-07	2024-01-06	海口市公安局	司法冻结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此次冻结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与实际控制人保持密切的沟通和联系,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企查查平台查询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4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按照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所涉及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核查及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请做好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2-002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对宁波市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宁波卡倍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列入宁波市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133101151,发证时间:2021 年 12 月 10 日。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 天润　　公告编号:2022-001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天润")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117 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项进展情况

2019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因公司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目前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一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完毕。中国证监会依法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作出行政处罚及采取市场禁入措施。该事项正处于听证、陈述和申辩阶段,在此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性提示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 巴士　　公告编号:2022-002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 年 1 月 6 日、2022 年 1 月 7 日、2022 年 1 月 1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及 2022 年 1 月 6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项第 4 条涉及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同时,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该二项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3.1 条第一款第(一)(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1 的规定,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表明公司出现第 9.3.11 条所列任一情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ST 科迪　　公告编号:2022-004 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迪乳业")于 2022 年 1 月 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对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2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收到《关注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准备《关注函》的回复工作,现将《关注函》中的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你公司与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丘投资集团")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商丘投资集团以其取得的相关债权人对你公司享有的债权 92,616.06 万元,以债抵债的方式等额抵偿科迪集团因资金占用而对你公司负有的债务,实现资金占用问题的解决。商丘投资集团取得的用于抵偿的债权包括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河南农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虞城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统称"相关债权人")对你公司的债权 50,072.16 万元、23,333.35 万元、5,821.12 万元、6,177.94 万元、7,211.50 万元。

2021 年 10 月 30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示性公告》称,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9 月 17 日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1 号),你公司 2016 年-2018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你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或专项鉴证报告,公司承诺配合会计师尽快完成更正后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在两个月内及时披露。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进行核实并说明:

1.逐笔说明上述相关债权人享有的对你公司债权的形成原因、形成时间及资金流向,是否存在相关资金实际流向控股股东科迪集团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公司回复:

协议涉及债权的形成原因、形成时间及资金流向情况如下:

各债权人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债权人名称	债权本息合计	形成原因	形成时间	资金流向	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虞城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211.50	短期借款	2019 年 8 月 13 日–2020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生产经营	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821.12	短期借款	2019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生产经营	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6,177.94	短期借款	2019 年 6 月 26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	公司生产经营	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农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3,333.35	短期借款	2019 月 8 月 14 日–2020 年 8 月 8 日	公司生产经营	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资产公司	29,675.99	短期借款—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转让给信达资产公司	2019 年 09 月–2020 年 9 月(2020 年 7 月 14 日转至信达资产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	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资产公司	8,514.32	短期借款—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商都路支行转让给信达资产公司	2019 年 9 月 3 日–2020 年 9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转至信达资产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	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资产公司	11,881.85	短期借款—郑州银行管城支行转让给信达资产公司	2019 年 11 月 7 日–2020 年 11 月 6 日(2020 年 11 月 17 日转至信达资产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	否
合计		92,616.06				

2. 说明你公司是否已取得相关债权人的债权转让通知函,结合商丘投资集团与相关债权人的协议履行情况,说明商丘投资集团是否已成为你公司合法债权人。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已收到相关债权人的债权转让通知函;

商丘投资集团已与相关方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且已履行了协议约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四十五条、五百四十六条的规定,公司相关债权不属于不得转让的情形,且公司已收到债权人的《债权转让通知函》,所以商丘投资集团已成为公司的合法债权人,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律师意见:

我们查阅了科迪乳业公司与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债务抵偿协议》、相关债权人的《债权转让通知函》等相关材料,我们认为债权转让符合《民法典》第五百四十五条、五百四十六条的规定,协议的签订也是协议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因此商丘投资集团是科迪乳业公司的合法债权人。

3.说明商丘投资集团的企业性质、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主营业务、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商丘投资集团与你公司、你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集团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说明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相关协议或安排,以及是否影响本次债权债务抵偿的会计处理。

公司回复:

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独资;注册资本:7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地:商丘市睢阳区中州南路 366 号;法定代表人:赵涛;股东:商丘市财政局持股 90%,河南省财政厅持股 10%;实际控制人为商丘市财政局;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对工业、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与管理(非金融业务);土地整理;工程服务;金融服务;房屋租赁。

经核实:公司及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科迪集团")与商丘投资集团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相关协议或安排,不影响本次债权债务抵偿的会计处理。

4. 说明你公司是否已就相关协议征询相关集团破产重整管理人的意见,科迪集团在破产重整期间与公司签订相关协议是否合规,相关协议是否具有法律效力。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签署《债权债务抵偿协议》前已与科迪集团重整管理人进行充分沟通,并取得科迪集团重整管理人的同意,并且本次签订的相关协议是商丘投资集团代科迪集团解决欠公司款项,本次协议的签订未损害其债权人的权益,协议的签署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法律效力。

律师意见:

该《债权债务抵偿协议》的签署是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其主要内容为商丘投资集团代科迪集团解决欠科迪乳业公司款项,本协议的签署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5. 说明本次债权债务抵偿需履行的程序及目前进展情况,并说明对于尚未解决的控股股东科迪集团对你公司的资金占用及逃规担保,你公司及相关方的后续解决措施和安排。

公司回复:

《债权债务抵偿协议》已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号),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各方已履行了协议约定的相关事项,公司已聘请评估机构对该事项进行评估,目前评估工作正在有序进行,评估结果将会及时披露。

目前控股股东尚欠公司 5.05 亿元,尚存在担保 2.35 亿元。

资金偿还措施和安排:

经了解目前控股股东正在积极采取以抵债、现金等多种方式加速偿还,公司董事会督促控股股东尽快继续归还上市公司资金,积极履行还款义务,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担保解除措施和安排 :

公司董事会将全力督促控股股东及被担保方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尽快通过有效途径解除公司担保责任。

6. 简述债权债务抵偿事项的内部决策过程,并向本所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和交易进程备忘录,同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披露前一个月内的股票交易情况进行自查,说明是否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公司回复:

经公司与商丘投资集团磋商,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和可持续发展,由商丘投资集团收购公司的债权采用债权债务抵偿的方式解决控股股东欠公司资金,并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债权债务抵偿协议》,已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号),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各方已履行了协议约定的相关事项。

该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已向贵所报备;

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幕知情人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内幕知情人未有在公告披露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幕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7. 说明你公司财务信息更正相关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结合审计报告或专项鉴证报告的披露时间安排,说明是否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由于此次专项报告所涉及的审计事项尚未完成,公司已发布延期披露专项报告公告(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4 日《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专项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号),且该项工作正在加快推进,公司将尽快完成专项报告及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1 月 10 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22-04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0 万元 - 55,000 万元	盈利:15,564.9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89.11% - 253.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000 万元 - 13,000 万元	盈利:8,747.9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88% - 48.6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02 元/股 - 1.25 元/股	盈利:0.35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预计出现大幅度增加。

上述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预计为 30,000 万元 - 40,0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部分金融资产涉及的投资企业尚未完成审计工作,公司对相关金融资产的评估工作亦尚未完成,最终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金额将以投资企业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为准。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2-002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的函告,获悉韩旭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韩旭	是	5,775	2019 年 4 月 19 日	30.80%	3.84%	2022 年 1 月 10 日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韩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仁华	27,296.8159	18.14%	16,641.2687	60.96%	11.06%	9,881.2618	59.38%	10,591.3501	99.40%
韩旭	18,749.1897	12.46%	8,920.5474	47.58%	5.93%	5,507.2500	61.74%	8,554.6423	87.04%
合计	46,046.0056	30.60%	25,561.8124	55.51%	16.99%	15,388.5118	60.20%	19,145.9923	93.47%

三、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张仁华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002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1 月 10 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彭迎春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已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退休,彭迎春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彭迎春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彭迎